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召开，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对本次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现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董事会对总裁2019-2021年任期绩效考核结果的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总裁2019-2021年任期绩效考核方法、考核程序、考核内容符合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考核结果客观、公正、合理。综上，我们同意《关于董事会对总裁2019-2021年任期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二、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意见

我们认为，《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真实客观，充分反映了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经营资质、内控建设、经营情况均符合开展金融服务的要求，公司关联方与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符合相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风险评估报告有助于公司及时有效地防范相关风险，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我们一致同意该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独立董事:马传景、赵立新、解国光、钱伟伦

2022年8月30日